

常州市环保局发布 2010 年度市区环境状况公报

6月2日上午，常州市环保局召开新闻发布会，就2010年常州市区环境状况和常州市企业环境行为等级评定动态管理办法主要内容，向各新闻媒体简要通报。常州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新闻办主任卢晓光、常州市环保局副局长李金玉、常州市环境监测中心主任蔡焕兴出席了本次发布会。

发布会上，常州市环保局副局长李金玉宣读了2010年常州市区环境状况公报。据悉，2010年，常州市市区环境空气质量总体持续好转，市区环境空气污染指数小于100的天数为334天，与上年持平，占全年天数的91.51%。市区水环境质量总体得到改善，地表水环境质量总体较好。长江常州段水源地水质保持良好，城市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声环境质量继续保持良好状态市区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达到国家二类标准。交通干线噪声平均值为67.4分贝，较上年有所下降。功能区噪声状况总体良好，主要噪声源依次为生活、交通、工业、施工噪声和其它噪声，交通噪声的影响有所下降。

同时，发布会还发布了我市企业环境行为等级评定动态管理办法。办法明确了对企业环境行为的“五色评定”，银行则根据颜色的不同对其实施不同的信贷政策。市、区两级环保和人民银行及各商业银行密切合作与联动，通过绿色信贷政策的实施，对不符合产业政策和环境违法的企业和项目进行信贷控制，有力地推动了一大批环境问题的解决。